

轻微交通事故 手机就能定责定损

济南交警公众参与平台升级版上线
道路拥堵安全隐患都能上报

轻微事故快处快赔将实现“零跑腿”。15日，济南交警公众参与平台升级版上线，实现了快处快赔的线上处理，双方驾驶人通过手机即可上报事故上传图片，交警和保险公司会在线上实时定责、定损，不去理赔点也能实现理赔。

此外，升级版的公众参与平台设置了拥堵上报、安全隐患、事故上报、意见建议等4大类19小类的全民互动事件上报服务。

本报记者 张泰来

民警保险员在线审核 小事故快处快赔零跑腿

对于发生在市区的车损在5000元以内，没有造成人员伤亡的轻微交通事故，济南实行轻微事故快处快赔政策。事故双方报警备案互看双方证件后，对事故车辆拍照后即可撤离现场，之后再到理赔点定损理赔即可。

15日，记者从济南交警支队召开的新闻通报会上了解到，目前，济南交警公众参与平台升级版已经上线，轻微事故快处快赔变得更加便捷，通过手机上的微信或者“泉城行+”APP即可上报轻微事故，车主无需到理赔点即可定责定损。

济南交警支队事故预防处副处长言毅介绍，发生轻微事故后，车主无需报警，通过济南交警微信或者泉城行+APP，点击“事故快处”按钮，即可进入在线上报流程。

已上报交警的事故也可以通过此界面补录信息，或者查询案件状态，新发生案件直接点击“录入事故”按钮进入，首次使用用户请仔细阅读“事故快处快赔业务须知”，然后点击“阅读并同意”按钮，根据图片所示拍摄方式，拍摄三张事故照片，选择事故位置及事故形态点击“确认提交”按钮，提交成功后上报的事故现场信息就已经固定，此时车主就可以尽快将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且安全的地方，系统会实时推送消息提示车主完成下一步操作。

据介绍，目前，济南交警已经成立了轻微事故远程快处快赔中心，事故民警和保险公司工作人员实时在线，在早7点至晚8点对于车主上传的事故照片和信息进行及时审核，对事故双方应付的责任做出认定。同时，保险公司工作人员也会对事故进行定损。

“定责、定损后，系统会实时把这些推送给车主，如果双

方没有意见就可以根据系统指示完成快处快赔，完全不用到理赔点，实现快处快赔的‘零跑腿’。”言毅说。

汽车行驶记录仪 将实现交通违法举报

济南交警支队副支队长卢建昌介绍，交警公众参与平台此次升级，在原有的30多项服务内容基础上，新增了拥堵上报、安全隐患、事故上报、意见反馈等4大类19小类的全民互动事件上报服务。

不管是车主、行人，还是非机动车车主路遇拥堵，均可通过济南交警微信或者“泉城行+”APP进入公众参与平台界面，点击“拥堵上报”按钮，点击上传照片按钮，上传图片，输入拥堵描述，点击提交，即可完成拥堵上报。

同样，点击安全隐患上报按钮，选择上报类型、上传照片并输入安全隐患的描述，点击提交可以上报安全隐患。点击“事故上报”按钮，通过自动定位或者手动选择事故位置，上传事故照片、选择事故类型、填写事故描述，点击“提交”完成事故内容上报。点击“意见建议”按钮，进入意见建议上报界面，填写相应信息，点击“提交”按钮，完成意见建议提交。

如果觉得手机随手拍举报交通违法行为麻烦，市民朋友也可以通过安装具有随手拍功能的行驶记录仪。据了解，目前，济南交警已经与设备提供商合作，向它们提供接入随手拍平台的端口，开发出具有随手拍功能的行驶记录仪。

安装此种行驶记录仪的车辆，路遇车辆有随意加塞、轧骑实线等交通违法行为及不文明交通行为时，即可手动启动或者语音提示的方式，自动抓取违法视频上传至公众参与平台进行举报。

交警公众参与平台对市民上报的违法行为实时跟踪进度，在违法车主被处罚后，会第一时间接到推送消息给举报人。

信息形成“虚拟诱导屏”，提供交通态势简图和到关键节点的旅行时间、交通路况简图。解决道路交通态势“红黄绿”配线图不能直观反映路况忙闲度的问题。

二、视频监控查看服务：通过手机可实时、直观地了解道路通行状况。

三、车管业务忙闲指数服

举报七种常见违法 获取双倍奖励

为了激发市民参与交通管理的积极性，山东省出台政策鼓励群众对严重道路交通事故进行有奖举报。济南市在对严重道路交通事故进行有奖举报的同时，也出台政策对不避让执行任务的特种车辆、机动车遇行人通过人行横道未停车让行等7种常见交通违法行为予以有奖举报。

为了激发市民随手拍举报交通违法，参与交通管理共管共治的积极性。在省、市政策奖励同时，济南交警公众参与平台还联合平安银行等社会资源，济南交警针对7种违法行为，向符合奖励条件的用户再次发放同等金额的现金奖励。

也就是说，在济南举报7种常见违法行为可以获得政策规定奖励金额的双倍奖金。按照规定，这7种常见交通违法行为及其奖励金额分别为：

1. 举报“不避让执行任务特种车辆的”，奖励30元；
2. 举报“机动车遇行人通过人行横道未停车让行的”，奖励30元；
3. 举报“变更车道时影响正常行驶机动车的”，奖励20元；

4. 举报“遇停车排队（缓慢行驶），在人行横道、网状线内停车的”，奖励10元；

5. 举报“机动车不在机动车道内行驶的”，奖励10元；

6. 举报“驾驶机动车时有吸烟、使用手机等妨碍安全驾驶行为的”，奖励10元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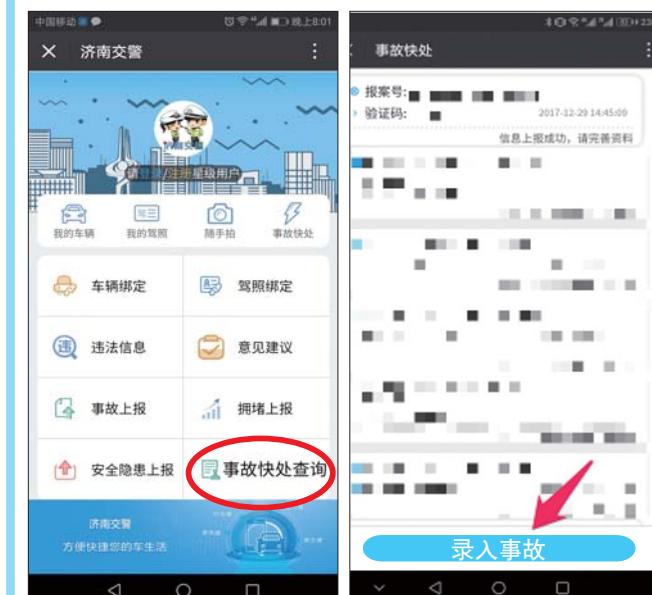
7. 举报“机动车轧骑实线的”，奖励20元。

此外，对于举报交通违法的热心市民，除政策规定的现金奖励外，公众在参与平台各项功能的同时，平台根据功能不同也会给予不同的积分，积分累积后，可通过公众参与平台中的积分商城，兑换审车、二手车过户、洗车等服务抵现券或者优惠券。

事故快处操作说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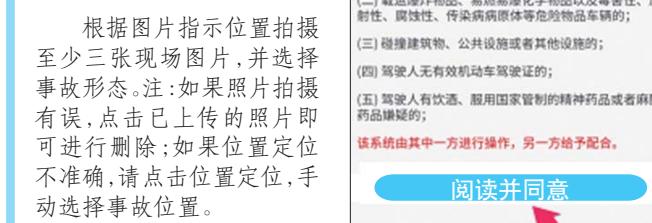
1

进入济南交警微信公众号或“泉城行+”APP，点击“事故快处”按钮→点击“录入事故”按钮。



2

阅读“事故快处快赔业务须知”并点击“阅读并同意”按钮。



3

点击“确认提交”按钮，事故信息录入成功后会自动生成案件号和验证码（案件号和验证码可在事故快处查询时使用）。



本报记者 张泰来

济南交警支队副支队长卢建昌介绍，随着平台的深入应用和业务系统支撑的完善，下一步计划在一期服务的基础上提供更多的交管服务，主要亮点功能有：

一、出行诱导服务升级：结合地图将户外显示诱导屏

务：通过济南交警微信、手机APP可实时了解各车管业务场所业务的忙闲指数。

四、延伸服务：通过与相关互联网产业联盟和第三方线下服务商合作，打通线上线下各环节，开通多种便捷渠道，提供车辆年检预约、加油优惠、洗车优惠、代驾、车辆保养、道路救援等衍生服务。

出行诱导视频查看，未来平台功能更丰富

本报记者 张泰来

济南交警支队副支队长卢建昌介绍，随着平台的深入应用和业务系统支撑的完善，下一步计划在一期服务的基础上提供更多的交管服务，主要亮点功能有：

一、出行诱导服务升级：结合地图将户外显示诱导屏